

附件

龙南市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3年版）

（此清单实行动态调整，凡未纳入清单的，审批部门不得要求提供）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1	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2013年第13号）第三条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	建设单位	具有相应的施工图审查资质	
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报告评审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44号）	第三方评估单位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无	
3	水保方案专家评审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水保[2019]160号第二条第（三）项	第三方评估单位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无	
4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评审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主席令88号）第三十三条	第三方评估单位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无	
5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1.《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 2.交通运输部令2011年第11号（修正）第十七条	相应工程咨询或设计资质的单位	项目建设单位	相应工程咨询或设计资质的单位	
6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变更文件审查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变更文件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1.《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 2.交通运输部令2011年第11号（修正）第十七条	相应工程咨询或设计资质的单位	项目建设单位	相应工程咨询或设计资质的单位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7	供水单位卫生检测技术服务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条	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取得CMA资质的具有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8	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第七条	具有计量认证及水质检测资质机构	申请方	具有计量认证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	
9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权限内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第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机构	项目建设单位	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	
10	验资报告、注销清算报告书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	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	社会团体	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	
11	验资报告、注销清算报告书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	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	民办非企业单位	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	
12	放射诊疗设备性能检测报告	放射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	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申请单位	具备职业卫生评价资质	
13	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和个人剂量检测报告	放射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三十五条 2.《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申请单位	具备职业卫生评价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14	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报告和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放射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2.《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二条、第十三条	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申请单位	具备职业卫生评价资质	
15	水资源论证报告	取水许可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江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三方评估机构	申请单位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企事业单位	
16	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江西省河道管理条例》	第三方评估机构	申请单位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企事业单位	
17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告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	第三方评估机构	项目建设单位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企事业单位	
18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第三方评估机构	项目建设单位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企事业单位	
19	采砂可行性论证报告书	河道采砂审批	龙南市行政审批局	《江西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第三方评估机构	申请单位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企事业单位	
20	收养评估	收养登记	龙南市民政局	《江西省收养评估实施办法（试行）》	第三方评估机构或收养登记机关	审批部门	1.具有法人资格；2.组织机构健全；3.没有违法、违规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记录, 按规定进行年报或年检且年检合格; 4. 业务范围包括社会调查或评估, 或具备评估相关经验; 5. 有 5 名以上具有社会工作、医学、心理学、法律的专业背景或从事相关工作 2 年以上, 且无违法违规记录的专职评估人员; 6. 开展评估工作所需的其他条件。	
21	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部分专业性工作	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工作	龙南市发改委	《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	会计事务所等专业机构	龙南市发改委	注册会计师	
22	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评估	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审批	龙南市发改委	1. 《政府投资条例》（201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2 号）第十一条 2. 《江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2021 年江西省人民政府令 251 号）第十八条	工程咨询单位	龙南市发改委	应按照《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201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9 号）要求，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已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录，且资信评价已取得甲级综合资信或相关专业资信、专项资信，江西省乙级相关专业资信或专项资信（不含乙级预评价）	
23	人防工程面积测绘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项目竣工验收备案	龙南市发改委（人防办）	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	取得测绘资质证书的机构	行政相对人	取得测绘资质证书	
24	环境审查与风险评估	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	龙南市农业农村局	《江西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	第三方评估机构	申请方	省专家库成员	
25	环境审查与风险评估	动物防疫条件审批	龙南市农业农村局	1.《江西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 2.《江西省动物防疫条件现场审查与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赣农字〔2021〕55号）》	第三方评估机构	申请方	专家库成员（畜牧兽医中级职称以上）	
26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技术评价报告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龙南市气象局	1.《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第二十三条 2.中国气象局《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第五条、第九条	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机构	委托方	无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27	雷电防护装置跟踪检测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龙南市气象局	中国气象局《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第十五条	具有相应防雷检测资质单位	委托方	具有相应防雷检测资质单位	
28	林木采伐作业设计书	林木采伐许可	龙南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	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的机构	申请人	工程勘察、设计类--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29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和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龙南市林业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第35号令）第七条第四款	第三方	申请人	无	
30	机动车检测	机动车申请检验合格标志	龙南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164号第三章第三节第五十四条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	机动车所有人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31	县级政府性资金项目预、结算审核	县级政府性资金项目预、结算审核	龙南市财政局	财政部《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财建[2009]648号）	工程造价咨询中介机构	财政预算内安排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资质	
32	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评估报告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龙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江西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规程》（赣卫监督发〔2018〕2号第九条） 2.《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80号第十九条）	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许可申请方	具有有效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卫生检测机构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33	净化车间检测报告或生产环境检测报告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的生产企业除外）卫生许可核发、延续	龙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第五条、第十四条）	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许可申请方	由具有国家相关检测资质（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生产环境检测报告、生产用水检测报告（含检测机构采样单）。	
34	“多测合一”测绘服务事项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开工放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33号） 2.《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19〕42号） 3.《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自然资规〔2019〕5号）	第三方机构	申请对象	甲、乙级测绘资质	
35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4 号）	第三方评估单位	申请对象	根据项目评估级别而定	
36	宗地测绘	农用地或未利用地转用审批（农民建房）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国土资源部《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第九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测绘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37	宗地测绘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审批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 国土资源部《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第十条 2. 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档案必备资料目录〉的通知》（赣国土资字〔2010〕121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测绘资质	
38	宗地测绘	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审批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档案必备资料目录〉的通知》（赣国土资字〔2010〕121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测绘资质	
39	宗地测绘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 《城市勘察测绘工作管理暂行规定》第六条、第七条 2. 《江西省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3. 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十四条、第二十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测绘资质	
40	宗地地价评估	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转让审批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 国土资源部《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第十一条 2. 国土资源部《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国土资发〔2006〕114号）第五章第四条、第六章第三条、第七章第三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评估资质	
41	规划选址论证报告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二章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第十四条				
42	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三条 2.《江西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四条 3.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对城市部分建设项目试行交通影响评价的通知》（赣建规（2005）19号） 4.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 5.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西省城市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实施细则》（赣建规（2015）1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43	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	建设工程（含临时）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三条 2.《江西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四条 3.江西省住建厅《关于对城市部分建设项目试行交通影响评价的通知》（赣建规（2005）19号） 4.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 5.江西省住建厅《江西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省城市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实施细则》(赣建规〔2015〕1号)				
44	建设工程(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方案	建设工程(含临时)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二十五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45	修建性详细规划	建设工程(含临时)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 2.《江西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四条 3.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二十六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46	日照分析	建设工程(含临时)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江西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四条 2.1.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二十六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47	城市规划技术论证	建设工程(含临时)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二十五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建筑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48	管线修测	建设工程（含临时）规划许可证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 2.《江西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四条 3.江西省住建厅《江西省建设项目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规程》（赣建字〔2013〕3号）第二十六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测绘资质	
49	矿山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	1. 权限内采矿权行政许可登记（34个重要矿种除外） 2. 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 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的通知》（国土资发〔1999〕98号）第一条 2. 国土资源部《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第十二条 3. 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合并编制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及审查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国土资函〔2016〕344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50	探矿权、采矿权评估	探矿权、采矿权评估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 国土资源部《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国土资发〔2008〕174号） 2. 江西省国土厅《江西省探矿权采矿权委托评估管理暂行办法》（赣国土资发〔2007〕6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51	资源储量地质报告	资源储量地质报告评审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国土资源部《矿产资源储量评审认定办法》（国土资发〔1999〕205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52	土地规划	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十五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申请对象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53	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补划、规划修改、生态保护红线不可避让论证、用地预审工作	权限内建设项目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补划、规划修改、生态保护红线不可避让论证、用地预审工作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	县自然资源局	土地规划相关资质	
54	用地宗地图及宗地界址坐标	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出让审批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办法》	第三方测绘机构	项目业主单位	取得测绘资质证书	
55	绿色矿山建设方案	权限内采矿权行政许可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江西省绿色矿山管理办法（赣府厅发〔2021〕38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	申请方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具备相关资质	
56	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区片综合地价编制	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区片综合地价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57	基准地价更新方案编制	基准地价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58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方案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服务机构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59	耕地质量鉴定	耕地质量鉴定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服务机构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60	过渡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延续方案编制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规划编制单位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61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城乡国土空间规划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规划编制单位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62	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生态修复规划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管理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规划编制单位	财政资金安排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规划资质	
63	资源储量地质报告评审	权限内采矿权行政许可登记（34个重要矿种除外）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国土资源部《矿山资源储量评审认定办法》（国土资发[1999]205号）	第三方技术单位	矿山企业	无	
64	不动产界址空间界址、面积等权籍测绘调查成果	不动产登记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 2.《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3.《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方案》（试行） 4.《不动产单元设定与代码编制规则》（GB/T 37346-2019）	第三方测绘机构	权利人	具有测绘资质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费用承担方	中介资质要求	备注
65	宗地地价评估	国有土地储备出让审批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1. 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国土资发〔2006〕114号） 2. 《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17号）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地价评估技术规范（试行）》（国土资厅发〔2013〕20号） 4.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经营性国有建设用地出让管理工作的意见》（赣府厅发〔2022〕14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审批部门	具有满足项目要求相应的资质	